

#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计提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能源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情况，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按照评估结果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或资产减值损失。2021年公司共计提减值损失16,484万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793.93万元，信用减值损失15,690.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度计提减值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	793.93
其中：坏账损失	793.93
信用减值损失	15,690.06
其中：坏账损失	5,959.30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2,520.80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6,924.89
合计	16,484.00

## 二、计提依据和情况说明

### （一）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021年，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793.93万元，系先融风管因供应商违约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损失。

### （二）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基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贷款、债权投资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及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的折现情况，在单项或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

失。

### 1. 坏账损失

2021年，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合计5,959.30万元。其中：

（1）各单位按照信用损失模型计算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合计494.27亿元；

（2）东方能源母公司对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开热电”）的应收债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465.03万元，计提原因系经开热电本年强制清算，不再纳入东方能源合并范围，且已严重资不抵债，预计无法收回。

### 2.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2021年，公司计提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2,520.80万元，其中：

（1）百瑞信托对其持有的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不同，划分不同组合，合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525.26万元。

（2）先融期货因持有的债权投资到期赎回，转回已计提减值损失-4.46万元。

### 3.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2021年计提贷款信用减值损失7,209.96万元。其中

（1）百瑞信托按照信用减值模型组合计提贷款信用减值损失936.57万元；因贷款到期收回等原因，转回已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280万元；因债务人河南平原控股的信用风险

恶化，单独对其贷款评估信用风险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8268.32万元。

(2) 2021年上半年，财务公司按照信用减值模型组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85.07万元。

### 三、本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6,484万元，影响公司利润总额减少16,48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8,256.83万元。

### 四、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经通过审阅相关材料，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六、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七、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